

## 湘赣革命根据地的农业生产与商业贸易

王明前

(厦门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湘赣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工作, 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基础的工作方针, 在粮食和食盐工作上具有战时经济的特点。季节性生产动员, 是湘赣苏区组织群众开展农业生产的重要手段。湘赣苏区还积极通过发展对白区的贸易, 特别是发挥苏区粮食有余的贸易优势, 克服剪刀差现象带来的不利贸易局面, 力争贸易平衡, 并发挥合作社在促进商业贸易方面的作用。

关键词: 湘赣革命根据地(湘赣苏区); 农业; 商业贸易

中图分类号: K3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9149(2013)01-0020-05

中共党史学界对湘赣革命根据地(以下简称湘赣苏区)的研究已经取得一定成绩,<sup>[1-3]</sup>但尚缺乏对湘赣苏区经济的综合分析。笔者注意到, 湘赣苏区虽然在粮食和食盐工作上具有战时经济的特点, 但是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基础的经济工作方针。笔者不揣浅陋, 拟以上述思路为线索, 全面考察湘赣苏区的主体经济农业和商业贸易的发展, 以期增加学术界对湘赣苏区史的学术认知。

### 一、湘赣苏区农业的发展

1929年1月, 红四军撤离井冈山根据地后, 赣西南党领导群众开始创建湘赣革命根据地, 其历程基本与中央苏区早期创建史同步。1931年8月, 中共中央决定将赣南和闽西两块苏区合并为中央苏区, 赣西和湘东两块苏区组成湘赣苏区, 并成立湘赣省委, 湘赣苏区正式形成。

#### (一) 季节性生产动员

季节性生产动员, 是湘赣苏区组织群众开展农业生产的重要手段, 包括春耕、秋耕、秋收等季节性动员。动员工作涉及农业技术、生产资料调剂等诸多方面。

1932年3月, 湘赣团省委号召全省青年在春耕中积极“参加储蓄粮食和土地建设的工作, 这就是准备粮食开垦荒田和改良灌溉制度, 培植选择种子, 准备耕具, 帮助苏维埃组织农具耕牛经理处, 帮助无牛的农民”。

<sup>[4]</sup><sup>259</sup> 湘赣省委于1932年5月要求加紧春耕, “以备今年加倍秋收充实苏区粮食, 鼓动群众多栽蔬菜杂粮, 不准用白米蒸酒熬糖做米果等”。<sup>[5]</sup><sup>420</sup>

1932年7月, 湘赣省委要求各地在秋收中, “立即组织割禾队, 首先帮助红军家属割禾与收割红军公田的禾”, 抓紧秋耕, “多种麦子花麦豌豆等”, 同时注意“将新收的谷子搬一部分到后方或很妥善的埋藏起来”。

<sup>[6]</sup><sup>234-235</sup> 莲花县委确定保护秋收的策略是: “积极向外发展, 坚决领导群众向敌人进攻”, 同时组织群众“栽种各种杂粮, 好好培植二禾, 尽量开垦荒田”。<sup>[6]</sup><sup>249</sup>

1933年3月, 湘赣省苏维埃要求各地在春耕中注意改良种子, 指示群众因地制宜种植, 如“通风向阳的地方宜栽竹, 近水的地方宜栽柳, 黄泥山宜栽松杉”, 以及“杂粮菜蔬也要采取适宜的土地栽种”。缺乏耕牛种子的贫农中农家庭, 可“几个或十多家组成一组配合向国家银行借贷”。<sup>[6]</sup><sup>246</sup> 湘赣省劳动部则训令要在春耕中加强劳动互助, “使劳动互助社成为雇农贫农中农广大工农群众组织, 依照山地垌地的先后, 有计划地进行春耕, 不使一个农民闲着”。为此各县区劳动部应迅速调查劳力状况, “根据当地环境的下种的早迟, 以及劳动的余或缺之区乡村, 由下种较迟到下种较早的地方帮助耕种, 然后再去帮助较迟的地方的耕种”, <sup>[6]</sup><sup>242</sup> 以适当调剂劳力。

收稿日期: 2012-11-05

作者简介: 王明前(1971-), 男, 江苏苏州人, 历史学博士, 副教授, 主要从事中共党史研究。

1933 年 9 月，湘赣全省部长联席会议号召加紧秋耕，发动农民“多种秋粮及各种蔬菜，要比去年增加一倍以上”，同时“修整水利，建筑堤坝，开发池塘，培植森林，开垦荒田荒山，播种秋粮，在今年年底须将全省荒田完全开发出来”，并要在 12 月前将茶子山、木子山、竹麻山、茶叶山山场修铲一半出来。<sup>[5]724</sup>

1934 年 1 月，湘赣省委指出春耕工作最重要工作是消灭荒田，“按照本地荒田多少和劳动的人口多少，提出每个群众开垦若干荒田的口号，每个群众家里荒了的田必须一齐在今年春耕运动中完全开垦，在边区红军公田和红军家属田土荒了的必须首先开垦”。如工农群众开垦不完，“准许地主富农开垦，相当的免收土地税”。中心苏区除垦荒外，还要多种杂粮。同时要组织移民垦荒，“发动劳动力有余的群众到劳动力缺乏、荒田较多区域开荒”。<sup>[7]684-685</sup> 1934 年 3 月，湘赣省委第一次执委扩大会议号召在春耕中，“广泛发展犁牛合作社劳动互助社肥料合作社模范耕田队与生产突击队等的组织”，实现消灭荒田和增产两个目标。<sup>[5]803</sup> 1934 年 4 月，湘赣省委在春耕指示信中强调“调剂劳动力是完成春耕运动的条件之一，劳动互助社的组织和工作必须实际的建立起来，成为调剂劳动力的有力推动者”。<sup>[7]719</sup>

## （二）农业耕作技术的提高

为提高农业耕作技术，湘赣苏区采取多种方式力争实现增产增收。

首先，湘赣苏区鼓励群众开垦荒地。1932 年 1 月颁布的湘赣省委平分土地条例规定：“荒田荒地可以生产者应尽可能的平均分配给农民，如不易开辟需要很多劳动力者可分给富农等，还仍剩余时苏维埃得奖励劳苦群众开垦之，并免收累进税二年或三年，但反对地主豪绅及其家属去占有”。<sup>[4]167</sup> 1932 年 11 月，湘赣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要求“禁止任意乱伐损失森林的行动，帮助农民改良种子修整坡圳水塘，改良农具栽植树木荒田荒山，鼓动劳动群众开垦，免纳三年国税。富农开垦的免纳国税一年”，争取“明年春季苏区内的荒田尽可能的完全开垦出来，消减苏区荒田现象”。<sup>[4]412</sup>

其次，湘赣苏区积极调剂犁牛农具等生产资料资源。湘赣省委 1933 年 1 月号召各地“立即组织犁牛站各种合作社供给贫农雇农农具资本，帮助农民的耕

种收获，及发展农村经济，提倡群众的消费合作社”。<sup>[7]257-258</sup> 1933 年 5 月，湘赣省耕牛委员会提倡发展犁牛合作社。合作社“应将耕牛农具集中一起，对于耕牛在春夏秋的时候，在非社员同意之下，并合私人的耕牛共同编班看管，或雇定一二人或轮流的办法，到冬天或分散”。社员对租借耕牛农具有优先权。“社员的租金比非社员低一部分，富农比非社员又高一部分租金”。<sup>[6]253</sup>

## 二、作为战时经济特色的粮食和食盐工作

湘赣苏区为产粮区，粮食本来有余，但是由于白军的不断“围剿”和反动地主武装的破坏，部分地区和部分时段也会出现粮食短缺现象。加之粮食为重要战略物资，因此湘赣苏区十分重视粮食的征集储藏等工作。湘赣苏区主要通过发动群众贮藏粮食，并廉价卖给甚至主动送给红军粮食的运动，以及通过在推销公债中鼓励群众用粮食购买，来筹集粮食资源。此外，粮食合作社也是湘赣苏区筹集粮食的主要渠道。同时，湘赣苏区还十分重视健全粮食的保管工作。

湘赣省委于 1932 年 4 月号召群众贮藏粮食，“举行粮食贮藏运动，并尽可能的集中一点，预备供给红军军需”。<sup>[4]271</sup> 1932 年 5 月，湘赣省委要求在粮食缺乏时，“富农有多余的谷子可以征获作红军给养，同时应立即将现存累进税谷米菜等，区苏选择适当地方保存，一升都不能吃掉”，同时发起群众运动，“由群众贱卖五斤谷子给红军和每个党团员卖给红军十斤谷子的运动”。<sup>[5]420</sup> 1932 年 7 月，湘赣省委要求“以县为单位，选择了几个妥当地方成立粮食站来贮藏粮食，过去没收豪绅地主反动派及征收累进税所存的谷子，一概集中在粮食站”。同时限制粮食出口，“苏区的粮食已经一律禁止运到白区去”，并鼓励群众去贱卖粮食给红军，以至于“莲花永新茶陵有些地方的群众自愿不要钱，甚至有些地方的群众资源不要钱出五斗一担二担的送给红军吃”。<sup>[4]342-343</sup> 1932 年 7 月，湘赣省委指示粮食合作社，“只有工农劳动群众才有权利加入”，防止商人富农混入合作社破坏信用。秋收后，“须领导群众将粮食贮藏于安稳地方”，防止各种人为和意外损失，“公家各项谷子的贮藏要由政府派得力同志负责保管”。<sup>[6]355</sup> 1932 年 8 月，湘赣省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要求各级苏维埃“必须提倡公共仓库积蓄粮食，以便廉价卖给红军与接济贫苦群众或红

军,并应切实督促农民家里的谷子自动的贮藏”。<sup>[4]368</sup> 1932年11月,为粉碎敌人第四次“围剿”,湘赣省委号召党团员贮藏粮食和食盐,“坚决执行每个党团员贮藏粮食二斗谷子,每个工农贮藏一斗谷子,准备供给红军,努力耕种杂粮蔬菜,准备在战争中供给红军”。<sup>[7]101</sup>

1934年3月,湘赣省省委、省苏维埃联合下发动员令,号召群众拿谷子来购买二期革命公债,“公债谷子价格,要由省苏粮食部按照各县的情形,规定各县的价格”。同时“征罚富农粮食,实行每个富农捐谷二石至四石”,并发起送谷给红军运动,“做到每一个人节省一石谷子,送或是卖给红军,或以一石谷子买公债”,以及收集红军公田谷子等运动。动员令还要求做好保管和运输等环节的工作;“一方面要建立仓库的工作”,另一方面“粮食调剂局粮食合作社的工作要活跃起来”,积极促进对外贸易,帮助财政部和对外贸易局“从白区运输大批群众日常必需品,盐布匹煤油等到苏区来,经过各地消费合作社便宜的卖给群众”。

<sup>[6]360-362</sup> 1934年3月,湘赣省委第一次执委扩大会议要求“必须进行全部完成土地税收与推销公债,收集税收公债谷子及红军公谷和突击运动”,<sup>[4]803</sup>以保障红军和后方机关的粮食供应。1934年4月,湘赣省委号召收集粮食突击运动,全省收集粮食3万担,发动每个群众节省20斤谷子借给或送给红军,坚决向富农征发粮食,并决定把全省7万元未推销公债,以4万收谷子、3万收现款的方式征收。<sup>[7]715-716</sup>

食盐为重要战略物资,但是非苏区出产品,容易被敌人封锁,因此食盐征集和保管工作十分艰巨。通过对外贸易购买食盐,以及向白区游击获得食盐,是湘赣苏区获取食盐的主要手段。

为解决食盐紧缺问题,1933年8月,湘赣省苏维埃和省军区联合命令各分区、各军事部立即与各县国民经济部协商,“定出采盐计划,每一个独立营游击队均须给他采盐的任务”,主动向白区游击收买食盐运回苏区。“买盐款项最好不由苏区拿出现金,即在打土豪筹得款项中项下拿他来购盐,并可由土豪缴盐作为罚款或与土豪代表约定地点交盐”。游击队到白区后要“鼓动白区群众贩运货物特别是送盐到苏区,从苏区贩运各种货物出白区发展赤白贸易”。

<sup>[4]702-703</sup> 1933年9月,湘赣全省部长联席会议要求各

县国民经济部,与主席团军事部协商采盐计划,优先供应红军食盐需要。在采办食盐过程中,国民经济部和合作社指导委员会要发动群众,“自动凑集现洋加入合作社。社员扩大之股金,转由国民经济部对外贸易局设法出白区购买食盐”。苏区的农产品和剩余的粮食尽量卖向白区以兑换盐和现金。“喂猪除销售苏区外,应以大部分售出白区,换得现金或食盐,每家应准备一只猪出口”。<sup>[4]721-724</sup> 1933年10月,湘赣省委要求各地加紧采办食盐,“主要的依靠对外贸易的关系很好的建立”。<sup>[4]737</sup> 由于富农奸商操纵吉安忠发圩市场的盐价,扰乱苏区市场稳定,造成大量现金外流,1932年12月,湘赣省苏维埃经济部通令“凡到忠发圩买盐的,统统归吉安贸易支局或采办处来收买盐”,尽可能防止自身恶性竞争而给富农奸商以机会。同时要求贸易支局“积极大批的收买苏区剩余生产品,以及承受各地挑生产品来买盐的物品,有计划地大批运到白区去,以及卖给白区来圩上买货的人,节制现金外溢”。<sup>[6]367-369</sup> 1933年9月7日,茶陵县委通知:“党须鼓动群众自动拿出花边到对外贸易局代办食盐,每家应储藏两个月的食盐”。<sup>[6]370</sup> 1933年9月15日,莲花中心县委要求各级党和政府解决食盐问题。首先整理食盐合作社,“重新发动群众拿出现金来加入合作社或借给合作社”,收集现金随红军游击队向白区买盐。区委、区财政部应“指定专职人员管理购买食盐问题,收集现金,组织运输队,随同我们的队伍到白区去买盐回来,供给各合作社”。县苏维埃国民经济部应“组织二十个精干的运输队,随同县挺进队与三团挺进队出发到白区去运大批食盐回来”。<sup>[6]370-371</sup> 此外,湘赣苏区还发动群众把节约下来的食盐廉价卖给红军。1932年7月,湘赣省委发动群众“家里购买一二块钱的盐油与每个合作社经常贮藏一百斤至二百斤盐,以便红军到时卖给红军”。<sup>[4]343</sup>

### 三、湘赣苏区商业贸易的恢复

湘赣边界早在井冈山斗争时期就注意保护商业贸易。湘赣苏区延续这一政策,“赤色区域已没有所谓捐税和剥削,故小商人的态度很能同情于革命,其在白色城市的商人因党的保护商店与赤区商店赚钱的影响,亦很同情我们”。<sup>[4]23</sup> 经过努力,苏区商业有所恢复,“各市场商人都能经常自由营业,莲花一带群众合作社农村都已普遍,金银颇为流通,各种普

遍日用品都能买到”，尤其农产品价格低廉，群众生活有所改善。<sup>[4]105-106</sup> 面对敌人的经济封锁，湘赣边界党组织一方面“提倡并保护小商人自由营业”，一方面“扩大苏维埃相联苏区域的秘密工作，经过秘密区域可以调剂割据区域的经济，而且秘密工作区域必有地主豪绅，这是可以成为割据区域经济的来源”，<sup>[5]47</sup> 千方百计恢复与白区的贸易。

但是，作为农业区的湘赣苏区，“粮食很富足，米每担只需两块钱，油亦很充足”，缺乏的是盐和工业品，从而容易形成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现象，“农民与小商人的冲突，工钱提高，农产品价格极低”。<sup>[4]64-65</sup> 加之，“赤色区域自分田后，农村经济大部分已稍微改良，生活最低，米只四个铜元一升，猪肉卖三百二十个钱一斤”，但是由于“交通完全断绝，所以对外来的商业品非常贵，而且难买到”，出现工农业产品剪刀差，“买产品低商业品高”。<sup>[4]75</sup> 剪刀差问题也有苏区自身政策因素。“手工业工人的工资过高，革命后相率加价，工商业品都增加价钱，农产品价格太低”。<sup>[5]135</sup> 总之，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现象伴随苏区兴衰始终。“凡属农村暴动胜利建立了政权的地方，谷物跌价以及一切农产品，都大大减价，商业品则渐次提高起来”。<sup>[6]321</sup>

湘赣苏区积极通过发展对白区的贸易，特别是发挥苏区粮食有余的贸易优势，克服剪刀差现象带来的不利贸易局面，力争贸易平衡。

1932年1月，湘赣省苏维埃要求各地“组织对外贸易，以便使苏区的农产品与非苏区的我们所需要的东西互相交换；整理苏区的商业，减少苏区中需要品的困难，消灭剪刀现象”。<sup>[4]163</sup> 1932年3月，湘赣省委敦促各县“赤白通商关系要建立起来，设立货物交换所流通赤白经济，消费合作社每乡建立一个，要群众集股来经营”。<sup>[4]241</sup> 1932年8月1日，湘赣省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明确苏区贸易自由政策，宣布“苏维埃应保证商业自由，但须严禁商人的投机”。对白区贸易应“在各县边境选择一适当地点建立与赤白货物交换所为定，白区商人小贩定期在交换所贸易，各合作社的代表及商人亦定期载运赤区商品或金钱去交换苏区必须的商品”，并开辟多种渠道开展对白区贸易，“苏区内剩余的农产品如树木煤铁豆子棉花茶油等，均须尽力经过合作社商人及农民输出白区

去卖，并与白区商人订立合用销售换得现金或商品”。同时扩展合作社事业，“对于合作社应给以财政的帮助与税收的豁免”。合作社应做到“便于运输贸易及有计划的采办货物”，必要时“须由各合作社联合共同组织流动转运机关”。在城市，为便利苏区农产品与工业品的交换，“须恢复原有市场或建立新的圩场”。总之，苏区须“要有计划的建立赤白通商关系，调剂苏区内部的经济，使供给和消费得着适当的配合，苏区内的货物得着便利的流通交换”。<sup>[4]367-370</sup> 1932年11月，湘赣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要求“农产品不要呆板的规定价格，非在青黄不接，发觉粮食缺乏的情形下，不得强制农民粮食消费”，同时要“准许粮食出口，提高农产品价格，增加农民生产积极性”。大会敦促“赤白区域的贸易，要用大力建立起来，不能实行‘对外贸易垄断’，但须监督这些贸易，以保障苏区必需品的供给。”<sup>[4]412-413</sup>

湘赣苏区还积极发挥合作社在促进商业贸易方面的作用。1932年7月，湘赣省委要求各地取消苏维埃和国家商店，“所有经费除拿十分之四帮助群众开办合作社以外，其余十分之六一概集中省苏作为红军给养”。<sup>[5]448</sup> 1932年9月，莲花县委要求各区乡苏维埃财政部下组织贸易监督科，负责商业贸易管理，“监督商人投机故意抬高物价，贩卖奢侈品和违禁品来垄断市场，领导合作社贩运必需品进苏区来”。<sup>[6]340</sup> 1932年11月，湘赣省国民经济部要求“各级消费合作社须重新来一次登记，非由群众集股而系几个人合伙的不能标为合作社”。<sup>[6]339</sup> 1934年1月，湘赣省第三次工农兵代表大会要求“目前合作社应以最大力量注意对外贸易与苏区商品的调剂，资金的流通，使顺利供给社员与广大群众以各种日常需用品，同时帮助社员与群众销售各种剩余农产品。为消灭工业品与农业品劳力现象而斗争”。合作社应起到促进市场繁荣的作用。各级苏维埃须号召群众通过合作社“吸引私人投资来恢复与建立市场”。<sup>[4]786-788</sup>

综上所述，湘赣苏区的经济工作，始终注意克服“打土豪办财政”的经营模式，坚持以经济建设为基础的工作方针，在粮食和食盐工作上具有战时经济的特点。季节性生产动员，是湘赣苏区组织群众开展农业生产的重要手段。湘赣苏区还积极通过发展对白区的贸易，特别是发挥苏区粮食有余的贸易优势，克服

剪刀差现象带来的不利贸易局面,力争贸易平衡,并发挥合作社在促进商业贸易方面的作用。湘赣苏区的经济建设,为苏区财政工作的正规化建设奠定下坚实的物质基础。

参 考 文 献

[1] 湘赣革命根据地斗争史编写组.湘赣革命根据地斗争史[M].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2.

[2] 黄仲芳.湘赣革命根据地简史[M].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8.

[3] 肖居效,徐腊梅.中共湘赣省委及其领导的经济建设[J].党史

文苑.2006(24).

[4] 湘赣革命根据地党史资料征集协作小组.湘赣革命根据地[M].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

[5] 江西省档案馆.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上册[M].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4.

[6] 湖南省财政厅.湘赣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料摘编[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7] 江西省档案馆.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M].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4.

(责任校对:王中兰)

##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Commercial Trade of Xiang-gan Revolutionary Base

Wang Mingqian

( Marxism institution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361005,China )

**Abstract:** The economic work of Xiang-gan revolutionary base adhered to the principle of taking economic construction as the basis, of which the management of provisions and salt featured wartime economy. The seasonal production mobilization was a chief method for Xiang-gan Soviet leaders to organize the masses to engage in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Xiang-gan Soviet area actively developed business trade with White District. In particular, it took the advantage of having surplus grain to overcome the disadvantage caused by price scissors, striving to balance the trade and make the full use of cooperatives in promoting commercial trade.

**Keywords:** Xiang-gan revolutionary base (Xiang-gan Soviet area); agriculture; commercial trade